

宋代地方前贤画像的传存与观览

孙 娇

深圳职业技术大学教育学院 广东深圳

【摘要】宋代地方人物画像中，一部分原为官员在任或秩满将去之际应当地士民之请而作的写真。人物离任以后，画像长期留存于寺观、官廨等处，遂由一时“留真”逐渐成为后来者所见的前贤旧像。画像的“传远”不有赖原作始终完好无损；旧像损敝或亡佚以后，后人还可访求公私旧藏，据以补绘、重摹或迁藏，使前此所传之像得以接续。年代既久，宋人亦关注旧像能否得其“容貌之真”，访求旧本因而不仅为补其亡佚，也在使重新摹写有所依据。寺观为画像提供长期安置之所，官廨则常将历任守臣相次列陈，使异时之人得以同堂并见，历任旧像遂成为后来官员观法自警之资。画像记、写真赞及地方志等文字，还保存了画像绘制、迁藏、重摹以及瞻观、奠拜等情形，使大量今已亡佚的地方前贤画像仍可考见其传存与观览之迹。

【关键词】宋代；前贤画像；写真；官廨；观览

【基金项目】本文系 2025 年度广东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项目（GD25LN58），广东省社会科学研究基地、深圳市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深圳职业技术大学深圳文学研究中心研究成果。

【收稿日期】2026 年 8 月 6 日

【出刊日期】2026 年 9 月 8 日

【DOI】10.12208/j.ssr.20260312

The transmission, preservation, and viewing of portraits of local worthies in the Song dynasty

Jiao Sun

School of Education, Shenzhen Polytechnic University, Shenzhen, Guangdong

【Abstract】 Among the portraits of local figures produced during the Song dynasty, some were originally painted from life at the request of local elites and residents when an official was still in office or was about to depart upon completing his term. After the sitter left office, such portraits were often preserved for long periods in Buddhist or Daoist temples, government offices, and other sites, gradually transforming from contemporary “preserved likenesses” into older portraits of former worthies viewed by later generations. The long-term transmission of these images did not depend on the survival of the original paintings in an intact state. When older portraits became damaged or were lost, later generations could search for earlier versions in public or private collections and use them as the basis for replacement paintings, new copies, or relocation, thereby sustaining the transmission of images inherited from the past. As the temporal distance from the sitter increased, Song observers also became concerned with whether an old portrait truly captured the sitter’s appearance. The search for earlier exemplars thus served not only to replace lost images but also to provide a reliable basis for subsequent copying. Buddhist and Daoist temples offered stable sites for the long-term preservation of portraits, while government offices often displayed portraits of successive local administrators in sequence, bringing figures from different periods together within the same hall. Such collections of portraits consequently served later officials as models for emulation and as means of self-admonition. Written sources—including records commemorating portraits, encomia on painted likenesses, and local gazetteers—also preserve information about the production, relocation, and recopying of portraits, as well as practices of viewing them and presenting offerings before them. These texts make it possible to reconstruct the histories of transmission, preservation, and viewing of numerous portraits of local worthies that are no longer extant.

【Keywords】 Song dynasty; Portraits of local worthies; Portraiture from life; Government offices; Viewing

中国古代图写人物由来已久。宋代地方人物画像尤其值得注意的是，画像绘成以后如何留存。蜀人有

“凡官守代去，必请绘神表，以永瞻敬”^[1]之俗，徐俊和秩满时部卒亦因“官今去，我不能借而留之”^[2]，遂

请图像以慰永思。这些材料表明,一些后来被视作前贤旧像的地方人物画像,最初并非后人凭想追慕的古人像,而是人物在任或离任时留下的写真。一任既去,画像仍留于一地;年代既久,又会因风日侵蚀、屋宇损坏等原因发生损敝,于是又有藏置、展陈、访求旧本、补其遗缺、重新摹写、迁藏以及改换载体等诸般情形。由同时人写真而为前贤旧像,正构成宋代地方人物画像传存过程中值得考察的一条线索。

关于宋代人物画像,既有研究已从艺术史、文学史和社会文化史等不同方面展开。单国强从古代肖像画的性质入手讨论写真与人物表现^[3],谢佩芬从自赞、自我观看等方面说明宋人面对人物画像时并不只关心形似^[4]。尤其值得注意的是陆敏珍《宋代文人的画像与画像赞》,该文已指出画像并非孤立的绘画作品,而是在画工、像主、命画者、求赞者之间完成的文化活动;当命画者由私人转为地方群体或官府时,人物画像又与地方政治、公共表彰发生联系^[5]。这些研究提示,人物画像不仅可以从绘画本身考察,其制作缘起、安置场所以及后来如何被使用和观看,同样值得注意。

在既有研究基础上,本文将关注点移至地方人物画像绘成以后的传存与观览。与陆敏珍主要从画像制作及人与人之间的关系切入不同,本文更关注一幅画像离开最初制作情境之后如何继续存在:同时人写真怎样成为后来者所见的前贤旧像,画像如何藏置于寺观、官廨以及公私收藏之间传递,原像损敝或亡佚以后又如何访求旧本、补绘重摹,以及不同陈设位置如何对应不同的观览与礼敬方式。现存宋代地方前贤画像原物极少,相关情形主要依据画像记、写真赞、祠堂记及地方志等文献得以考见,因而本文不涉及笔墨、设色和肖像风格,而着重考察文字所保存的画像制作、藏置、重绘与观览之迹。本文所谓“地方前贤画像”,主要就其后来的传存状态而言;其中若干画像绘成时,像主还只是现任或新近离任官员,随着人物离去及年代推移,这些同时人写真才逐渐成为后任官员与当地士民所面对的前贤旧像。

1 离任留真与前贤旧像

现在材料中,有一类宋代地方前贤旧像的形成,是从官员离任时的“留真”开始。李之纯记蜀地旧俗:“惟蜀之风,尊贤贵长,凡官守代去,必请绘神表,以永瞻敬。”^[1]“代去”与“绘神表”相连,说明此类画像首先是一幅同时人的写真。官员尚在当地或离任未久,地方人仍能亲见其容貌,画工有所凭依;这与数十百年以后仅据衣冠、名号追画古人,并不相同。人物离去以后,

原本与一时一任相连的写真留在当地,才逐渐成为后来者面对的前贤旧像。

王巖知益州时的画像较完整地保存了这一过程。彭乘《太原王公写真赞并序》开篇称“报政而图像,民怀也;因而书之,彰善也”,又说益州人感其治理,欲“播弦诵、镂金石、图仪形,以永惠爱,以存瞻仰”,最终将王巖画像绘于天庆观仙游阁,同时铃辖、转运等僚属亦“悉图于右”^[6]。此时王巖并非遥远古人的画像所保存的是地方人亲历其政时仍可辨识的“仪形”。这篇序文清楚地展示了民怀、图像生成及保存的前后关系,地方士民对王巖治理的感念促成写真,写真又使人物离任以后仍有可见之形。写真赞序则保存了单凭后世图像本身已经无法复原的制作缘起。

吕南公《庐陵徐俊和画像赞并引》所记更为直接。元丰四年,徐俊和巡检南城石陂,秩满将去,其部卒追述他为军士节省廩赐、请置仓廩以及训治兵武诸事,相议道:“官今去,我不能借而留之,盍图像以慰永远之思乎?”于是“遂图之”,又请吕南公题赞^[2]。“不能留其人”与“图像以永其思”之间的对应,说明画像首先是对现实离去的补偿:人不能久留,形貌却可以借丹青留在一地。随着人物离去及年代推移,画像又在后人的保存与观览中逐渐转为纪念前任、追慕前贤的旧像。

怀安军的一则材料也可说明留真的时机。庆历年间,一位林姓守臣奉诏建军学,诸生、群吏民请求把他的真容留在壁间;他在离任之际密召画工,画像既成,又自作《留真自赞》^[7]。由此可见,地方人请求写真并不是一定等到人物亡故之后,而常在离任之时完成。若没有这一时的留真,数十年后的地方纪念便只能另求旧本,甚至不得不凭想追慕。

2 画像的藏置与列陈

一时写真要成为后来所见的前贤旧像,首先须有所安置。宋代地方画像的留存并无单一场所,寺观与官廨尤为常见,但二者所形成的关系并不相同。寺观更多承担长期藏像和反复瞻礼,官廨则往往把历任守臣相次列陈,使前后相承的历任守臣得以同堂并见,成为现任官员观前政、资自警的对象。

蜀地天庆观仙游阁长期收藏奉使、守臣画像。吕陶《巡抚谢公画像记》称“蜀土旧风,凡奉使来者,绘像天庆之仙游阁”,其意在“推崇先烈,而永蜀人之瞻”^[8]。张咏画像亦在此。田况后来记载,张咏去世数十年,仍有“遗老善士”于讳日“斋集于天庆观,奠拜画像之前”;田况担心其“英声异绩久而湮灭”,又将后赞与张咏自赞一并刊石观中,“以永蜀人之思”^[9]。

从“永瞻”到“永思”，寺观使离任官员的写真获得长期留存和反复瞻仰的可能。相关赞序和画像记不仅记述人物，也保存了后人于特定时日斋集、奠拜画像的具体情形。

大圣慈寺所保存的画像规模更为可观。李之纯《大圣慈寺画记》称，自唐肃宗至德以后，寺中“写从官、府尹、监司而下僚属真，迨于今凡三百九十人”，其中有“经数百年而崇奉护持无毁者”^[10]。此处所见已非一二人物之留真，而是不同时期地方官员画像的长期累积。画像能够越数十年乃至数百年而不毁，不仅在最初有人写真，更有赖后世持续的保存与护持。大圣慈寺三百九十像的留存表明，寺观之于地方前贤画像的意义，不仅在容纳图像，更在使原本系于一时一任的写真获得越世传存的条件。

私人家藏的画像亦可成为地方重摹前贤旧像的依据。高继勋之孙高士敦到蜀后，“首访耆旧，求拜王像而不得”，遂取家庙真容，重新写于安福寺正法禅院^[11]。这说明，当任职地旧像已经亡佚时，家族所藏写真仍可为后来的重摹提供旧本。家庙与寺观虽分属不同的藏像空间，其中的画像却并非彼此隔绝；私人所存真容经过重新摹写，可以转入地方寺观，重新成为后人瞻观前贤的依据。由此可见，前贤画像的传存并不完全系于某一原作不毁，旧本的保存、访求与重摹，同样能够使已经缺失的地方画像重新出现。

官廨列像则另有一层意义。元丰五年（1082），胡宗愈知成都府，在东斋“图国初以来至于今太守之像五十有五人于斋壁”，自称欲“窃取前人之所长以为法，思政事之不逮而改趋焉”^[12]。历任守臣本以前后任次相承，一旦五十五人并图于壁，异时之人便得以同堂并见。现任守臣置身其间，所面对的已非某一前任之像，而是相次列陈的历任守臣；前人之政亦由此成为可以观法取鉴的对象。官署列像因而不仅保存前任形貌，也使后来者得以观前政而自警。

南宋袁说友在成都清阴馆见自汉以来府尹画像，又把这一层时间意识说得更为明白。他认为士大夫“一时毁誉”不足尽信，须经“数十百年”方见公论；自己将解组而去，也难免后来毁誉，故取前贤图像为“药石”，以“自警，且告来者”。但清阴馆屋壁将压，原有壁画难以“传远”，他遂“更绘以缙而册藏之，隶于司府帑者”^[12]。这里既见前贤画像成为后任观法自警之资，也见画像载体因保存之需而发生变化：原本绘于墙壁的群像被改绘为绢册，列壁之像转为可收贮、展卷之本。陈设形态虽由此改变，历任守臣之像却因重绘入册而

得以继续传存。

吴郡同样有“贵重太守，来者必绘其像”之俗。春秋之际，画像便陈列于齐云楼两挟，“令吏民瞻礼”^[13]。这里“藏”与“陈”已有明确区分：画像并非全年列置，而是在特定时日取出展陈；观者也不止于后任守臣，还包括当地吏民。由此可见，官署中的历任守臣画像既可供后来官员观前政而取法，也可以在春秋展陈之时成为吏民共同瞻礼的对象。

学宫及其附近祠堂亦可成为前贤画像的陈设之所。宋祁知益州时，于学宫之西重修文翁祠，并绘文翁以下十人之像。此类画像与寺观藏像、官廨列像有所不同，其所在与学校空间相接，因而与士子日常出入之地关系尤为密切。画像既经长期藏置与展陈，其后又不可避免地面临损毁、亡佚与传摹失真的问题，旧像如何访求、补绘与重摹，也因而成为其继续传存的另一环节。

3 旧像的访求与重绘

画像传到数十百年之后，所面临的不只是存毁问题，还有形貌是否可信的问题。周焯《清波杂志》论郡守画像说：“近世州郡，类以名贤昔尝临莅，绘像以章遗爱。数十百年后，何缘得其容貌之真，但画衣冠，题爵位、姓名耳。”^[14]这段话表明，宋人并非只求前贤之像可见，也在意所绘容貌是否有所依据。正因为写真应有所本，数十百年后仅据衣冠、爵位与姓名追画前人的做法，才会受到“何缘得其容貌之真”的质疑。

要使后来的补绘有所本，访求旧像便成为重要一环。洪遵知平江府时，担心齐云楼画像为风日所侵，另建瞻仪堂，又“取凡公私所藏故侯之像，颇补其遗缺”^[13]。所谓“公私所藏”，说明官府旧藏并非唯一来源，私人、家族所存写真同样可以作为补绘旧像的依据。高继勋一例中，地方旧像已不可得，其孙高士敦遂取家庙真容，重新写于安福寺，即属此类。前贤形貌之所以能够继续传存，并不完全系于一幅原像久存不毁；原像既佚，仍可访求公私旧本，据以补绘重写。

楼钥《平江府瞻仪堂画像记》更直接保存了以家藏画像参验官署所绘祖像的情形。郑若容准备重绘历任郡守时，楼钥想到祖父宣和年间曾任此郡，其像亦列于诸公之间，因“虑其久或失真”，特意持“家藏写照”请郑氏“正之”^[15]。这说明，官署世代保存的公共画像经过长期传摹，有可能“失真”。而家族所藏的写照，则可在重新摹写时作为有所依据的旧本。郑若容对旧像的处置也值得注意，他并没有因为旧像黯敝便将其弃去，而是命良工重新图于壁间，同时“以旧像度之阁上，庶几可久”^[15]。新绘像用于列陈，旧像则移置阁上

保存。因此,重绘不是新本取代旧本,而是重新摹写的同时仍保存此前所绘之像。由此可见,地方前贤画像的传存并不要求原像始终完好无损;旧像既敝,可以依据旧本重摹,陈列之本虽然有所更易,此前图像仍可另加收藏。与之相比,袁说友将成都壁画更绘为绢册,则显示改换载体同样可以成为求其“传远”的办法。

访求旧本与重新摹写,可以使前贤画像在原作损毁之后继续传存,却未必总能解决年代久远所带来的形貌失真。容貌既已难以确考,题名与官爵便成为辨识像主的重要依据。周焯所谓“但画衣冠,题爵位、姓名”本含讥讽之意,却也反映出前贤画像所面临的另一层事实:即便形貌已经难得其真,画像所指为何人、曾居何职,仍须有所标识。地方官署列像尤重前后任次,如果姓名、官爵错误,所列人物的身份亦难免失实。因此,容貌是否有所依据是一方面,像主身份能否确切辨明又是另一方面。前者有赖旧日写真,后者则须借助题名、官爵等文字标识。

即使形貌与身份皆有所据,写真所能传者仍是有限。林某《留真自赞》从像主自身提出了另一层问题。画像完成后,他问:“真乎吾之容,其贤其庸?”又说“不若舍诸外而图诸内”^[7]。此语并不是说外貌之似无关紧要,而是说写真即使得其容貌,也不能由此尽见一人的贤庸。周焯所担忧的,是年代既远而不能得容貌之真,楼钥持“家藏写照”请人“正之”,意在使重新摹写的祖像有所依据。林氏所问,却更进一步:丹青可以留其形,却不能仅凭形貌说明人物之贤否。画像记与写真赞序所保存的,因而不只是画像绘制、传存的始末,也包括宋人对于写真、形貌与人物品评之间关系的认识。

旧像的访求、重摹与保存,解决的是前贤之像如何持续可见;画像既已可见,又须置于具体场所,为后人所观、所礼。其陈设位置、观览方式及礼敬程度的不同,正可进一步见出地方前贤画像实际使用中的差别。

4 画像的观览与位次

宋代地方前贤画像即使同置于堂宇,其观览与礼敬方式却并不相同。其他文献所见“藏”“陈”“瞻”“顾”“拜”“祀”等语亦各有所指:画像可以平日收藏而岁时展陈,可以仅供观览,也可以在特定时日接受奠拜,乃至用于祭享、祠祀。因而,画像置于堂宇,并不意味着具有相同的礼仪性质;其实际使用仍须结合陈设情形、观者身份以及瞻礼、奠拜等具体记载分别辨析。

几组材料所见,画像的观览与礼敬已有不同层次。

徐俊和部卒请“图像以慰永远之思”,所重在人物离任以后仍可睹像追念;吴郡则明言春秋展像,“令吏民瞻礼”;张咏画像至讳日又有遗老善士“奠拜画像之前”。

“睹像”“瞻礼”与“奠拜”所指并不相同,既有一般的观览追念,也有带有礼敬意味的瞻礼,乃至特定日日的奠拜。胡宗愈、袁说友所谓“取法”“自警”,则主要见出现任官员面对历任旧像时的观感与自省。因此,地方前贤画像并无单一的“教化”作用,其意义须结合观者身份、观览时日及具体行为分别考察。

画像所处位置亦直接关系礼敬是否得当。临安三贤堂原本附于水仙王庙东庑,袁韶后来批评水仙王“僭居其中”,而三贤“俛居庑下”;郡守祈晴祷雨时帷幄迫近,吏卒又在旁喧嚣,遂有“慢贤滋甚,何以祀为”之叹^[16]。三贤虽然已有祀所,却屈居庑下,又受他事侵扰,在袁韶看来不足以尽礼。于是由附庙迁建专堂,改变的不仅是祠堂所在,也使三贤由偏处庑下获得专门安置之所。画像与祠祀既关乎人物是否可见,也关乎其所居位次是否与应有的礼敬相称。

吴江三高旧画亦有相近记载。石处道称旧堂图范蠡、张翰、陆龟蒙,“绘事灭裂,称号舛差,不崇不严,人玩视之”,故重新“肖形辨位,因故增新”,使人“得以致其敬”^[17]。“肖形”与“辨位”并举,可见画像之所以足以致敬,不仅在形貌可辨,人物称号与所居位次亦须无误。图像残敝、称号舛差、位次失当,都会损害严敬之意。宋人关于地方前贤画像的文字记载,因而往往落实在具体事项上:形貌是否有所本,姓名称号是否准确,画像置于何位,何时展陈,又由何人瞻礼。前贤之像得以为后人所观,不仅在于画像尚存,也在于形、名、位与礼皆有所据。

宋代地方人物画像与相关文字之间亦有密切关系。画像保存形貌,题名标识人物,画像记、写真赞序则叙明绘像缘起、迁藏始末以及陈设、观览之状,使后来者得以知晓一幅旧像何以留存于此,前人又曾如何面对它。大量地方画像今已亡佚,而有关“藏”“陈”“重摹”“瞻礼”的具体情形,仍因宋人将图像周围之事写入记、序而得以考见。图像虽亡,其绘制、传存与观览之迹,却仍保存于文字之中。

5 结语

宋代地方前贤画像的传存,可以从一时“留真”说起。现存材料所见,部分画像绘于官员在任或秩满将去之际,应当是士民、属吏等请求而作;人物离任以后,写真继续留在地方,年代既久,方成为后来者所见的前贤旧像。地方前贤画像因而并不都始于后世追摹,同时

人写真与年代既远后的追画亦当有所区别。周焯所谓“何缘得其容貌之真”，正是在这一分别之下才更容易理解：写真有所本与后世仅据衣冠名号追绘，其可信程度并不相同。

画像由一时留真转为后世旧像，又有赖长期的藏置、护持与重新摹写。寺观、官廨为画像提供安置之所，原像损敝或亡佚以后，公私旧藏又可成为补绘、重摹的依据；壁画不宜久存，还可以改绘入册。由此可见，所谓“传远”并不意味着最初所绘之像始终完好无损，而在于旧像既敝之后仍有所本可访、有新本可摹，前此所传之形因而不致中绝。楼钥持“家藏写照”请人“正之”，尤其说明宋人在重绘前贤画像时已经注意到形貌是否有所依据，并非但求其像尚存而已。

画像既得留存，其意义又见于具体的陈设与观览。历任守臣相次列像，使原本分处异时之人得以同堂并见，后来官员因而可以观前政而自警；岁时展陈、瞻礼、奠拜乃至祠祀，则又因观者、时日与礼敬方式而各有不同。画像所居正偏位次亦并非无关紧要。宋代地方前贤画像之用，不只在于纪念与教化，还见于具体的藏置、陈列、瞻礼、奠拜及位次安排之中。

画像原物大多不存，画像记、写真赞序、祠堂记及地方志等文字却保存了绘像缘起、迁藏始末、重摹依据与观览之状。画像保存人物之形，题名标识人物之名，相关记、序则使图像周围的诸般事情得以传述。今日之所以仍能考见宋代地方人物画像怎样绘成、怎样迁藏、又怎样为后人所观所礼，正有赖这些文字的存录。图像虽亡，其绘制、传存与观览之迹，仍可由文字考见。

参考文献

- [1] 李之纯. 宋穆武高楚王绘像记[M]. 曾枣庄, 刘琳, 主编. 全宋文:第 110 册. 上海: 上海辞书出版社, 2006: 209.
- [2] 吕南公. 庐陵徐俊和画像赞并引[M]. 全宋文:第 109 册. 上海: 上海辞书出版社, 2006: 324.
- [3] 单国强. 试论古代肖像画性质[J]. 故宫博物院院刊, 1988(4): 50-60.
- [4] 谢佩芬. 自我观看的影像——宋代自赞文研究[M]. 新国学:第 9 卷. 成都: 巴蜀书社, 2012: 104-160.
- [5] 陆敏珍. 宋代文人的画像与画像赞[J]. 浙江学刊, 2019(2): 208-215.
- [6] 彭乘. 太原王公写真赞并序[M]. 全宋文:第 16 册. 上海: 上海辞书出版社, 2006: 251.
- [7] 林某. 留真自赞[M]. 全宋文:第 30 册. 上海: 上海辞书出版社, 2006: 109.
- [8] 吕陶. 巡抚谢公画像记[M]. 全宋文:第 74 册. 上海: 上海辞书出版社, 2006: 49.
- [9] 田况. 张尚书写真后赞并序[M]. 全宋文:第 30 册. 上海: 上海辞书出版社, 2006: 54.
- [10] 李之纯. 大圣慈寺画记[M]. 全宋文:第 110 册. 上海: 上海辞书出版社, 2006: 210.
- [11] 胡宗愈. 重修东斋记[M]. 袁说友, 等编, 赵晓兰, 整理. 成都文类:卷 26. 北京: 中华书局, 2011: 526.
- [12] 袁说友. 成都府太守图像册序[M]. 全宋文:第 274 册. 上海: 上海辞书出版社, 2006: 314.
- [13] 范成大. 吴郡志:卷六[M]. 陆振岳, 校点. 南京: 江苏古籍出版社, 1986: 58-62.
- [14] 周焯. 撰. 刘永祥, 校注. 清波杂志校注:卷 8“郡守画像”[M]. 北京: 中华书局, 1994: 365.
- [15] 楼钥. 平江府瞻仪堂画像记[M]. 全宋文:第 265 册. 上海: 上海辞书出版社, 2006: 7-8.
- [16] 潜说友. 咸淳临安志:卷 32“三贤堂”[M]. 宋元浙江方志集成:第 2 册. 杭州: 杭州出版社, 2009: 693-694.
- [17] 石处道. 三高祠记并序[M]. 全宋文:第 133 册. 上海: 上海辞书出版社, 2006: 14-15.

版权声明: ©2026 作者与开放获取期刊研究中心(OAJRC)所有。本文章按照知识共享署名许可条款发表。

<http://creativecommons.org/licenses/by/4.0/>



OPEN ACCESS